

关于下达 2023 年结余中省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

按照《关于下达 2023 年结余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柞衔接组发〔2024〕17 号）精神，收回结余资金 76.321798 万元，用于 3 个项目建设。现予以公告（长期有效）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受理方式：监督电话 12317 0914-4321207

地址：柞水县乾佑街北关政府院内招商楼 3 楼

电子邮箱：191562489@qq.cn

